深圳市福田区商务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商务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仅包括本级。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商务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47万元的94.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9万元，下降5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8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43万元，下降64.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5万元的8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4万元，下降32.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5万元的8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4万元，下降32.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3万元，下降

73.3%。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5.85万元，占65.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5万元，占33.1%；公务接待费支出0.12万元，占1.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85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境外经贸交流活动支出6.72万元，主要用于赴德国、挪威开展经贸交流、联络侨胞活动，推动海外侨胞参与深圳经贸合作、文化交流等工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主要用

于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监督检查等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燃油费、车辆保险费、车辆保养维修费和停车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公务餐叙，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6 人。主要包括商务领域交流接待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商务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47	5.85	3.50	0.00	3.50	0.12	8.92	5.85	2.95	0.00	2.95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